

113/114年「銀髮健身俱樂部補助計畫」經費分析表 (據點名稱)

項目		單價	數量	單位	總價	說明		
一、業務費								
審查費	外文(千字)	380		千字	0	審查費依「中央政府各機關學校出席費及稿費支給要點」辦理。 說明：		
	中文(千字)			千字	0			
	外文(件)	1,830		件	0			
	中文(件)			件	0			
出席費				人次	0	實施本計畫所需專家諮詢會議之出席費。受補助單位之相關人員及非以專家身分出席者不得支領，屬工作協調性質之會議不得支給出席費。 說明：		
講座鐘點費	內聘		1,000		節	0	實施本計畫所需訓練研討活動之授課講演鐘點費或實習指導費，計畫項下已列支主持費及研究費等酬勞者不得支領本項費用。 說明：	
	外聘	國內	2,000		節	0		
		國內主辦或訓練機構	1,500		節	0		
	講座助理	同一課程講座1/2支給		500		節		0
				1,000		節		0
				750		節		0
臨時人員費用(含其他雇主應負擔項目)		42,000	1	式	42,000	實施本計畫特定工作所需勞務之工資(以按日或按時計酬者為限)、雇主負擔之勞健保費及公提勞工退休金，受補助單位人員不得支領臨時工資。(詳人事表) 說明：		
國內旅費		2,000		人天	0	實施本計畫所需之相關人員及出席專家之國內差旅費。依「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」規定辦理，統一以2,000元/人天估算差旅費預算。 說明：		
租金					0	實施本計畫所需租用銀髮健身俱樂部場地、辦公房屋場地、機器設備(含遠距課程所需電腦相關設備)及車輛等租金。		
材料費	品項				0	實施本計畫所需徒手運動訓練物品與材料、消耗性器皿、材料、實名制系統所需讀卡機或其他報到物品、及使用年限未及二年或單價未達1萬元非消耗性之物品等費用。應詳列各品項之名稱(中英文並列)單價、數量與總價。 說明：		
	品項				0			
	品項				0			
小計					42,000			
二、設備費								
設備費			1	式	0	實施本計畫所需軟硬體設備之購置與裝置費用(須單價1萬元以上且使用年限2年以上者)。		
			1	式	0			
			1	式	0			
小計					0			
合計					42,000			

人事表

填寫說明：

一、白底為需填寫，黃底為可選擇填寫，藍底為下拉選單填列，若無可空白或隱藏。

二、年終獎金發放標準：

1. 當年1月31日前已在職人員至同年12月1日仍在職者，發給1.5個月工作獎金。
 2. 2月1日以後各月新進到職人員，如同年12月1日仍在職者，按實際在職月數比例計支。
 3. 實際在職月數，其各月有未滿全月之聘零日數予以合併計算，並以30日折算1個月所餘未滿30日之聘零日數以1個月計。
- 三、「基本工資」調整業經勞動部中華民國112年9月14日以勞動條2字第1120148404號公告發布。
- 四、自113年1月1日起，每月基本工資調整為新臺幣27,470元；每小時基本工資調整為183元。

普通保險事故	11.0%
就業保險：	1%
職業災害：	0.2100%
個人分擔比例	20%
機關分擔比例	70%
工資墊償基金	0.025%

業務費

合計： \$42,000

1. 臨時人員(時薪)

時薪	小時	支薪人數	薪資
200	210	1	\$42,000
183			\$0

2. 臨時人員

時薪	小時/每日	每月聘請日數	月薪	聘請月數	投保級距	是否加入健保	健保	勞退	勞保(機關負擔)	勞保(職災)	工資墊償基金	支薪人數	合計
183			\$0		1,500	否	0	90	933	3	0		\$0
183			\$0		1,500	否	0	90	933	3	0		\$0
183			\$0		1,500	否	0	90	933	3	0		\$0